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婷、李海峰、李朵**: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基路小微支行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本院作出的(2017)豫0105民初13954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在审理过程中, 本院作出(2017)豫0105财保85号民事裁定书查封陈婷名下位于惠济区金杯路10号5号楼1单元14层1406号(产权证号1301026486)的房屋。判决书生效后, 你们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权利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基路小微支行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105执667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和执行裁定书,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限你们自公告期满后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 本院将依法评估、拍卖上述房产清偿债务。限你自公告期满后7日内到本院联系办理有关本案评估、评估报告送达、拍卖等执行过程的有关事宜。逾期不到视为放弃相应权利,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顾海峰**: 关于朱爱玲诉你所有权纠纷一案, 现案外人李磊向本院申请再审。因你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再审申请书及听证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点(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听证,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卢海清**: 本院受理程向东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开庭审理。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付龙祥、栾金涛**: 本院受理郑州金水厦农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付龙祥、栾金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 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康平甫**: 本院受理的原告张远芬诉你被告康平甫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105民初1130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 即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新、李显国**: 在本院执行申请执行人郑州市二七区宏大建筑设备租赁站与被告河南省豫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 申请人郑州市二七区宏大建筑设备租赁站向本院提交书面申请, 请求追加你们为被执行人。李显国为郑州市二七区宏大建筑设备租赁站申请执行人河南省豫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的被执行人。因你无法有效送达法律文书,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105执343号执行裁定书, 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 即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彦彬**: 本院受理原告张树峰诉你物权保护纠纷一案, 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103民初482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人民法院公告**

**邹世庆**: 本院受理的赵美申请执行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因你下落不明, 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03执1224号执行通知书、(2019)豫0203执1224号执行裁定书、报告财产令及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 即为送达。限你自公告期满后三日内, 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逾期仍不履行的, 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长葛市人民法院公告**

**杨爱红**: 申请执行人李江涛申请执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本院(2018)豫1082民初2350号民事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因你未履行调解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082执1008号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失信人决定书、(2019)豫1082执1008号执行裁定书等相关手续。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限你自公告期满后的5日内履行本院(2018)豫1082民初2350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义务, 逾期拒不履行的, 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鄆陵县人民法院公告**

**崔鹏涛、崔三保**: 本院受理鄆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风险告知书、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 提出答辩期限为15日内, 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裁判。

**鄆陵县人民法院公告**

**苏大丽、郑占勋、王小辉、郑粉华**: 本院受理鄆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风险告知书、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 提出答辩期限为15日内, 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裁判。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张琳俦、罗启桂、侯金安、李林水、林筱瀚、欧学平**: 本院受理的许昌经典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诉你们与周利华、张嘉子执行异议之诉一案, 本院作出(2018)豫10民初248号民事判决书, 许昌经典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不服提出上诉, 现依法向你们送达上诉状。自本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

**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7月11日10时至2019年7月1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 被执行人王松成名下位于许昌市瑞贝卡大道南侧南苑新城10号楼3单元7楼西户房产。网址: http://sf.taobao.com/资产处置法院: 河南法院-许昌市-建安区。

**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江西建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和永超诉你、国电微网能源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黄淮学院、驻马店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5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裁判。

**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康森、驻马店市沃农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戴树森诉你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你等下落不明, 现依

法向你等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 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在本院第14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郑州市鑫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马慧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4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审判庭开庭审理此案,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永杰**: 本院受理原告李平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点(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曹镇法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宝丰县人民法院公告**

**马天阳**: 本院受理李方科诉你及董双艳凭样品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因你离家外出, 去向不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 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李方科诉称: 马天阳、董双艳在宝丰县龙泉寺水庫工程承建工期间, 李方科向其送沙。2018年12月3日经结算, 马天阳、董双艳共欠款33700元, 并出具欠条一张, 该款经催要至今未还, 要求马天阳、董双艳支付李方科沙款33700元, 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日期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8月30日8时30分在宝丰县人民法院5号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进行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宝丰县人民法院公告**

**董双艳**: 本院受理李方科诉你及马天阳凭样品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因你离家外出, 去向不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 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李方科诉称: 马天阳、董双艳在宝丰县龙泉寺水庫工程承建工期间, 李方科向其送沙。2018年12月3日经结算, 马天阳、董双艳共欠沙款33700元, 并出具欠条一张, 该款经催要至今未还, 要求马天阳、董双艳支付李方科沙款33700元, 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日期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8月30日8时30分在宝丰县人民法院5号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进行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韩净晶**: 本院受理原告范要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原告主要诉求: 被告支付原告借款本金合计93260元, 如有拖延仍按约定计息, 直至欠款清偿之日。因你无法寻找,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日期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 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杨广文**: 本院受理原告李文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原告主要诉求: 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7500元及利息, 利息自2013年元月28日起每月利率2%计算至2019年元月28日的利息为10800元。因你无法寻找,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 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舞钢市人民法院公告**

**崔红霞(舞钢市小舞烟酒商行经营者)**: 申请执行人舞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原告舞钢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平舞豫)食药监罚(2017)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一案, 本院已依法作出(2019)豫0481行审31号行政裁定书。裁定如下: 1、对原告舞钢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作出的(平舞豫)食药监罚(2017)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第一项没收违法所得、第三项罚款准予执行; 2、对被申请人未在法定期限内履行缴款义务所产生的滞纳金人民币80000元准予执行。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陈焕**: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叶县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 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422民初2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宋亚朋**: 本院受理原告王期旭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 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2019)豫0482民初1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汝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潘帅旗**: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 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2019)豫0482民初5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汝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张小伟、王要利、张凯辉**: 本院受理原告关新周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2019)豫0482民初10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汝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焦利霞**: 本院受理原告赵青伟与你离婚纠纷一案, 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2019)豫0482民初11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汝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刘军**: 本院受理原告姚尧诉你为合同纠纷一案, 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82民初1118号民事判决书, 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武松**: 本院受理原告王志谋诉你拖欠工资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502民初3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

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公告**

**洛阳九九玫瑰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楚楚明诉你劳动争议合同纠纷一案, 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311民初2148号民事判决书, 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李村法庭领取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何宝坤**: 本院受理上诉人胡建国因与被上诉人洛阳市群益置业有限公司、洛阳市红日矿山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同、何宝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纠纷一案, 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9)豫03民终956号民事裁定书, 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

**洛阳市吉利区人民法院公告**

**师琳周、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分别受理傅娟、孔少峰、王靖、孙学刚、王少君、姚爱玲、盛亚龙、周建华、张新晓、王淑红、李玉玲、秦玉英、李英、郭凤仙、刘丽霞、尹艾立、刘红、赵爽、黄香连、王玲玲、焦淑娟、郭雪生、蒋琳、郭淑君、郭永成、郭淑惠、郭莉、黄延光、郑丽娟、苗吉红、孙基武、王丽、李希琴、王美荣、于庄飞、陈小翠申请执行你们借款保证纠纷一案, (2016)豫0306民初697、698、724、738、740、747、758、762、781、809、810、823、892、896号、(2017)豫0306民初40、41、42、43、44、579、580、581、582、583、584、585、586、587、588、589、590、591、592、85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 你们未在法定期限内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因你们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0306执171、181、161、214、244、223、213、254、164、263、241、203、228、261、258、251、253、238、234、201、208、248、188、233、243、198、231、204、193、221、224、218、211、194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风险提示、限制消费令、失信决定书、裁定书、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你们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日内履行义务, 逾期将强制执行。

**汝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赵寅超、赵水船**: 本院受理原告靳均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0321民初29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 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接到判决书或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洛阳晶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洛阳一玻特种玻璃有限公司、洛阳悦驰门窗有限公司、张幸福、袁志强、姚艳艳、阮敏、范飞、潘帅帅、范自辉、宁维坡、曹灿晓**: 本院受理原告洛阳高新开发区担保中心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9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届时拒不到庭本院将缺席裁判。

**洛阳市老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洛阳捞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张全同与你、被告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光寒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 现已审结。原告张全同向本院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302民初25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王永、洛阳高新永杰铝铅材料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上诉人洛阳四研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刘庄, 原审被告你们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 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3民终8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即视为送达。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乾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李洪义**: 本院受理上诉人李鲁民与被上诉人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号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洛阳市吉利区人民法院公告**

**白西生、李杜娟**: 本院受理原告李洛生、史前进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3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宜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闫成元、祁项军**: 本院受理孙安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327民初11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限被告闫成元、祁项军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共同偿还原告孙安国借款30000元并支付以30000元为基数的利息。案件受理费550元, 诉讼费540元, 共计1090元, 由被告闫成元、祁项军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北城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洛阳市吉利区人民法院公告**

**史少虎、洛阳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阳支行诉你二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2018)豫0327民初21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洛阳市吉利区人民法院公告**

**洛阳国基商贸有限公司、洛阳华众机械有限公司、洛阳华高轴承科技有限公司、柴孟涛、张丽华、杨雨欣、柴孟慧**: 原告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吉支行诉你和李少鹏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因被告李少鹏不履行义务(2019)豫0306民初238号民事判决, 向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因你们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

**浙川县人民法院公告**

**马德俊、刘玉波**: 本院受理原告阮周林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证据材料复印件、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之日第3日8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裁判。

**浙川县人民法院公告**

**全振红**: 本院受理原告魏瑞勤诉你离婚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326民初171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举证通知、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满之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19年9月4日在本院公开进行审理, 无故不到庭的, 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南召县人民法院公告**

**杨雪峰、王文华**: 本院受理的原告黄凯诉你追偿纠纷一案, 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 现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原告的诉请有: 依法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担保追偿款101319.5元及利息; 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限你二人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庭应诉, 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南召县人民法院第11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南召县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省南召县留山镇大沟村107号闫燕**: 本院受理的原告杨金刚与被告闫燕离婚纠纷一案, 因你下落不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和开庭传票。你应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城区法庭应诉, 逾期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8时30分在本院城区法庭开庭审理本案,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南召县人民法院公告**

**孙乐、王聚华、刁翊**: 本院受理的原告王天秀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已审结; 因你们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1321民初3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皇路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 上诉于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南召县人民法院公告**

**南召县小店乡村委会家属院14号任侠(身份证号: 411326198304061114)、南召县小店乡大曹庄村刘春雷**: 本院受理的原告范中峰与你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你二人下落不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 现公告向你二人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间和举证期间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2019年8月13日9时在南召县人民法院第4审判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野县人民法院公告**

**马顺乐、孙遂玉**: 本院受理原告齐青松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1329民初40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日内来本院城关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野县人民法院公告**

**卢小美**: 本院受理原告宋勇与你为离婚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1329民初13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 上诉于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野县人民法院公告**

**汪国平**: 本院受理原告于保华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送达(2019)豫1329民初108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刑庭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野县人民法院公告**

**汪国平**: 本院受理原告文德然与你、汪付华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公告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 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 逾期不到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野县人民法院公告**

**金志华、王菊敏**: 本院受理原告姚书超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 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中心法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豫1203民初1214号

**秦春峰**: 本院受理原告杨娇敏诉你离婚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灵宝市人民法院公告**

**徐礼云**: 本院受理的原告张崇辉诉被告吴敦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你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30分, 在本院10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灵宝市人民法院公告**

**李新伟、莫齐玲**: 本院受理的原告郭玉博诉你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你二人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8时30分, 在五亩法庭(灵宝市五亩乡五亩街)公开开庭审理本案,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小勇**: 本院受理原告姬小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举证通知、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1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 逾期依法裁判。

**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白书华、田晓红**: 本院受理原告崔新明诉你二人案外人执行异议纠纷一案, 现已审结, 因你二人下落不明,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豫1702民初10226号民事判决书, 经过6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辉**: 本院受理原告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诉你、陈学锋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